

香港的學生及市民自發的社會運動，為了爭取二零一七年能有「真普選」，以選出香港行政長官所作的佔領行動，佔據了港島金鐘、銅鑼灣及九龍旺角三區一些主要街道，至執筆時，已超過一個月了。

佔領行動，無論在發起時，進行期間，都看到有不同立場的兩方，因為兩方有著完全不同的看法，而兩方都總覺得有其理想與理據，兩方都立場堅定，用許多的方法與行動，以表明一己的立場，因為這樣，看到帶來的是社會、家庭的被撕裂，為了堅持自己的立場，不惜破壞人與人的關係，親戚的關係，家人的關係，這真是可惜。

不同立場的各一方，為要明確自身的立場，像要即時讓人知道，所以，不時看到的是「黃絲帶」，「黃雨傘」，「藍絲帶」等，要表達的除了是立場，是支持某一方外，像要帶出認清敵我，想這次社會運動後，政府官員要切實想想，如何去重建，修補香港人的同舟共濟，齊心拚搏，友愛共融，這早已在七十年代建立起的「獅子山下」精神。

無論掛上「黃絲帶」抑「藍絲帶」，都是要明確表明個人的立場、看法，是屬於那一方？在他們掛上絲帶的時候，他們定想到，社會如此撕裂，這樣的在人前表明身份，會有可能帶來人身的安全受威脅，然而，他們就是勇敢地掛上，勇敢地在人前展現，要告訴人，甚要告訴香港每一個人，他們的立場，他們現要爭取的甚麼？

各位弟兄姊妹，「黃絲帶」與「藍絲帶」，讓我想到了我們是基督徒，是相信耶穌的，我們有否在人前表明我們基督徒的身份，甚至是勇敢的在人前，在職場中，在學校裏，表明出來，抑或我們在社會中，在職場裏，在學校內，只是作隱形的基督徒。

基督徒阿！基督改變了我們的生命，不再有死，那何懼人身安全，若你以相信耶穌為至寶、為榮，那何懼「不好意思」，或人對你的看法。當耶穌復活後，那些在耶穌被釘十字架時怕得要死的門徒，耶穌的復活生命，改變了門徒的生命，他們認清耶穌的能力，聖經中的使徒行傳就是要告訴我們，門徒們生命改變後是如何勇敢，冒死的要表明他們的身份，要去見證耶穌，傳揚耶穌。

請聽耶穌的話：「你們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，是不能隱藏的。人點燈，不放斗底下，而是放在燈臺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把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（馬太福音 5:14-16）」